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RTINI**  
**ARTINI CHINA CO. LTD.**  
**雅天妮中國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89)

**股價及成交量之不尋常波動**

**恢復買賣**

本公告乃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要求刊發。

雅天妮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留意到本公司股份近期之價格及成交量有所上升。在回應本公司之查詢時，謝海州先生(本公司之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已知會本公司，表示彼與謝超群先生(本公司之榮譽主席及謝海州先生之兄長)現正討論可能將本公司股份自謝超群先生轉讓至謝海州先生(「可能交易」)。根據可能交易之每股價格尚未商定，且並無就可能交易訂立具法律約束力之協議。

董事會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導致此等股價及成交量波動之任何原因，或有任何資料為須予公佈以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或有任何內幕消息為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屬須予披露。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一三年九月六日下午三時十五分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本公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三年九月九日上午九時正起恢復買賣。

本公告乃承本公司董事會之命作出。董事會願就本公告之準確性共同及各別承擔責任。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雅天妮中國有限公司  
主席  
謝海州

香港，二零一三年九月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謝海州先生(主席)、葉英琴女士(副主席)及林少華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斐先生、劉耀傑先生及陳樹鴻先生。